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聯絡人：陳若蘭
電話：037-559691
傳真：037-324626
電子郵件：ap26068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201588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158818_112E1149310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2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要點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2年7月5日藝演字第112000189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本縣112學年度初賽相關事宜將另案函知，併同公告本府教育處網站周知。

正本：本縣各大專校院、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、苗栗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